

关于 2019 年政府债券安排使用及 财政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的报告

——2019 年 7 月在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

县财政局局长 张永胜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向会议报告 2019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，请予审议。

今年，我县通过积极争取，省财政厅共核定我县 2019 年新增债务限额 2.38 亿元，其中：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0.38 亿元，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2 亿元，上述新增债务限额全部为新增政府债券；再融资债券 3720 万元，均为一般债券。

按照《预算法》和省市文件规定，新增政府债券资金要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，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。再融资债券资金仅能用于偿还 2019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，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。现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县级预算安排情况，建议将本年度债券资金作如下安排：

一、再融资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方案

结合我县债券到期情况，再融资债券资金 3720 万元全部安排用于偿还 2019 年到期的政府一般债券本金。

二、新增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方案

(一) 一般债券资金 3800 万元。安排的项目是：“四好农村路”创建工程 1100 万元，黄河路改建工程 930 万元，郭熙大街道路工程 650 万元，雨水管网工程 640 万元，古温国文化园景观工程 480 万元。

(二) 专项债券资金 2 亿元。安排用于太极镇棚户区改造项目（二期）1.2 亿元，用于后上作城中村改造项目 0.8 亿元。

三、安排使用政府债券资金涉及的财政预算调整方案

按照《预算法》规定和政府债券分类管理要求，将一般债务收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；将专项债务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。债券资金按上述方案安排后，我县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需作如下调整：

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增加债务转贷收入 7520 万元，列入“债务转贷收入”下“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”科目。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00 万元，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列入相应支出科目；增加债务还本支出 3720 万元，列入“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”科目。

在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增加债务转贷收入 2 亿元，列入“债务转贷收入”下“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”科目。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 亿元，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列入“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”科目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我们将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

的监督指导下，加强政府债务管理，大力防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，完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，依法理财，规范操作，确保管好用好政府债券资金，为我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。